

证券代码：832862

证券简称：惠柏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6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裕镜董事长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临时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何正宇（HO CHENG-YU）因工作原因常驻广州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游仲华因在境外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 YAO-LUEN KANG（康耀伦）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张江科技支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在全国股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杨裕镜先生、YAO-LUEN KANG（康耀伦）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拟任命黄仁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先进光电显示材料事业部，任职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黄仁杰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在全国股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在全国股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关于公司拟向招商银行上海宜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在全国股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杨裕镜、YAO-LUEN KANG (康耀伦)、游仲华、何正宇 (HO CHENG-YU) 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